

5-4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
府
總
決
算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單位決算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編印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0 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0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4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6
4.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0
5.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2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4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36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0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2
5.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4
6.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6
7. 人事費分析表.....	48
8.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50
9.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52
10.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54
11.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6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60
2. 收入支出表.....	61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62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78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80
2. 現金出納表.....	81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2
4.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3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預算執行結果：

1. 歲入部分：本年度決算數 50,054 元，較預算數 23,000 元增加 27,054 元，茲分述如下：

(1) 賠償收入— 一般賠償收入決算數 19,503 元，係廠商違約罰款繳庫數。

(2)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預算數 5,000 元，決算數 12,414 元，係受理民眾檔案閱覽、抄錄及複製等收入。

(3) 財產孳息— 利息收入決算數 2 元。

(4) 雜項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8,000 元，決算數 18,135 元，係借用承德官舍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

2.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183,888,000 元，決算數 168,619,697 元，預算執行率 91.70%，結餘數 15,268,303 元，茲分述如下：

① 一般行政：預算數 162,286,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1,000,000 元，合計 163,286,000 元，決算數 157,165,656 元，預算執行率 96.25%，結餘數 6,120,344 元，主要係人事費結餘。

② 保障暨培訓：

A. 保障業務：預算數 1,471,000 元，決算數 1,427,000 元，預算執行率 97.01%，結餘數 44,000 元。

B. 訓練與進修業務：預算數 19,131,000 元，決算數 10,027,041 元，預算執行率 52.41%，結餘數 9,103,959 元，主要係因應疫情，停辦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及文官培訓夥伴論壇等計畫所致。

(2) 以前年度：一般行政「本會玉衡樓無線網路建置案」保留款 865,000 元，轉入 110 年繼續執行，業依計畫執行完竣，決算數 865,000 元。

(3) 統籌科目部分：

①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預算數及決算數均為 2,145,395 元。

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預算數及決算數均為 12,359,172 元。

(二) 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 資產科目：

(1) 專戶存款 3,437,748 元：係收取應付代收款、存入保證金及應付保管款。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2)機械及設備 23,705,431 元：主要係電腦機房伺服器、網路交換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等。

(3)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5,846,046 元。

(4)交通及運輸設備 7,906,399 元：主要係公務車及會議室播音設備等。

(5)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4,904,280 元。

(6)雜項設備 11,002,010 元：主要係辦公所需相關設備等。

(7)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7,830,638 元。

(8)電腦軟體 4,338,155 元：主要係業務所需之作業系統、套裝及授權軟體等。

2. 平衡表—負債科目：

(1)應付代收款 77,854 元：係員工薪資代扣款。

(2)存入保證金 1,078,925 元：係廠商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等。

(3)應付保管款 2,280,969 元：係政務人員離職儲金。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本年度平衡表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之科目敘明原因：

(一)平衡表—資產科目：

(1)專戶存款 3,437,748 元：較上年度 2,851,201 元增加 586,547 元(增加 20.57%)，主要係保固保證金及政務人員離職儲金等增加所致。

(2)機械及設備 23,705,431 元：較上年度 19,565,644 元增加 4,139,787 元(增加 21.16%)，主要係視訊會議控制平台等設備增加所致。

(3)交通及運輸設備 7,906,399 元：較上年度 6,122,204 元增加 1,784,195 元(增加 29.14%)，係視訊會議播音設備等增加所致。

(4)電腦軟體 4,338,155 元：較上年度 3,206,457 元增加 1,131,698 元(增加 35.29%)，係本會雲端伺服器管理、文書處理授權及辦理政府組態基準 GCB 軟體導入服務等增加所致。

(二)平衡表—負債科目：

(1)應付代收款 77,854 元：較上年度 19,448 元增加 58,406 元(增加 300.32%)，係員工薪資代扣款增加所致。

(2)存入保證金 1,078,925 元：較上年度 802,975 元增加 275,950 元(增加 34.37%)，係保固保證金增加所致。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保訓法制部分：(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研修公務人員保障法及相關法規。(2)研修(訂)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相關法規。以上均已辦理完成。
2. 保障業務部分：(1)精進保障事件審議程序及規範，強化陳述意見、言詞辯論等當事人參與程序。(2)妥速辦理公務人員復審、再申訴及再審議事件。(3)追蹤公務人員保障事件審議決定執行成效。(4)積極推動保障業務宣導、輔導及協調聯繫事項。(5)研析公務人員保障法制相關司法裁判及實務見解。(6)編印公務人員保障業務相關出版品。(7)結合資訊科技，充實保障事件申辦平臺，提供多元便民服務措施。以上均已辦理完成。
3. 培訓業務部分：(1)因應司法改革國是會議之決議，精進規劃法制專業人才培訓。(2)加強訓練內涵層級化，培訓方法多元化，教材內容區隔化及案例化，提升培訓成效。(3)精進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內涵，強化目標職務核心職能，及辦理管理人才資料庫。(因防疫將「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10 年訓練」延後至 111 年辦理，其餘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4)精進各類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培育優質新進公務人力。(5)精進各類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資位)訓練，強化目標職務所需核心職能，落實嚴謹評量機制。(110 年度佐升正訓練因應疫情調整至 111 年 1 月 3 日開訓，其餘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6)積極關懷身心障礙受訓人員，提供友善學習環境，加強訓練輔導措施。(7)加強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及公務倫理訓練與宣導，強化數位學習，深化其行政中立觀念及培養機關善治文化。(8)辦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以外之公務人員(含人事人員)訓練進修。(9)辦理公務人員培訓成效評估。(10)研修適切核心職能，以有效連結訓練需求及成效。(11)加強辦理海外研習、培訓夥伴論壇等活動，深化與簽署備忘錄(MOU)國家交流合作，發展區域性培訓網絡組織。(因疫情改採參與國際培訓組織之實體及線上年會方式)。以上均已辦理完成。
4. 研究發展部分：(1)專案委託研究公務人員保障及培訓制度。(2)研究改進公務人員保障及培訓業務。(3)精進公務人員訓練評鑑方法及技術。(4)辦理公務人員保障制度及培訓業務之研討會及座談會。以上均已辦理完成。
5. 行政管理部分：(1)加強行政事務、人事、主計、政風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2)增購及汰換各項事務設備及辦公房舍維護。(3)參與考試院資安聯防體系，擴大資安防禦能量。(4)提升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強化資通安全防護。(5)持續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7001」作業，健全資安管理制度。(6)落實資訊系統維運與資訊設備採購，提升資通訊效能及服務。(7)辦理資訊系統及資安講習，充實同仁資安意識。以上均已辦理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加強行政事務、人事、主計、政風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	配合業務需求，依法令辦理各項行政支援輔助工作，以順利推展保障及培訓相關業務。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2. 增購及汰換各項事務設備及辦公房舍維護。	為改善辦公環境，以利業務推動，增購與汰換辦公設備，並廣續推動綠色採購作業。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3. 參與考試院資安聯防體系，擴大資安防禦能力。	為提升資訊安全，已參與考試院 ISMS 維護驗證及資安監控相關作業，配合資安監控廠商監控並分析本會主機設備及系統日誌，以即時識別網路攻擊特徵或異常行為；另針對廠商提出示警部分，加強防火牆及系統主機等設定。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4. 提升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強化資通安全防護。	(1)本會於 110 年 1 月 6 日函復考試院調查「資通安全責任等級表」，考試院於 2 月 18 日函請行政院備查，業經行政院 5 月 7 日同意備查將本會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由 C 級升為 B 級。 (2)配合資安廠商辦理本會伺服器主機及同仁電腦之滲透測試、弱點掃描及網站弱點掃描等安全性檢測作業並進行漏洞修補作業。 (3)因應資通安全責任等級提升，於 110 年 12 月建置政府基準組態 (GCB)、政府安全弱點通報機制(VANS)。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持續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7001」作業，健全資安管理制度。	(1)110 年 2 月 4 日進行資產盤點作業；3 月進行風險評鑑。 (2)110 年 6 月 12 日進行緊急應變災害復原演練。 (3)110 年 6 月 29 日接受第三方驗證公司資安稽核。 (4)110 年 10 月 5 日進行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 (5)110 年 10 月 8 日及 11 月 15 日稽核國家文官學院。 (6)110 年 10 月 21 日稽核資通核心系統廠商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7)110 年 10 月 27 日辦理第 2 次內部稽核。 (8)110 年 4 月及 10 月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9)110 年 4 月 23 及 11 月 10 日辦理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 (10)110 年 11 月 24 日召開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6. 落實資訊系統維運與資訊設備採購，提升資通訊效能及服務。	(1)110 年 2 月 3 日本會對外頻寬由 100M/40M 提升為 300M/100M。 (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採購 VPN 防火牆，供居家辦公同仁使用本會內部服務系統。 (3)110 年 7 月採購伺服器 2 台提升服務效能。 (4)110 年 8 月採購不斷電系統提升硬體系統穩定度。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7. 辦理資訊系統及資安講習，充實同仁資安意識。	(1)110年4月23日及11月10日辦理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 (2)110年4月及10月進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3)110年5月7日辦理新進人員資訊系統講習。 (4)110年5月指派同仁參加ISO 27001主導稽核員教育訓練。 (5)110年5月15日及8月25日參加ISO 27701:2019個人資訊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轉證訓練。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保障暨培訓 保障業務	1. 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85號解釋，研修公務人員保障法及相關法規。 2. 精進保障事件審議程序及規範，強化陳述意見、言詞辯論等當事人參與程序。	為應司法院釋字第785號解釋，本會研擬公務人員保障法第23條及第104條修正草案，與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進行多次協商，於110年3月分別邀集各主管機關，及本會專任委員、保障單位主管以上人員研議，蒐集各方意見後再修正草案條文，提報本會5月18日110年第6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同年月25日陳報考試院審議，並經該院於同年10月1日將修正草案函報立法院審議。 (1)為強化保障事件之審議品質，提升信服度，本會儘可能給予當事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並適時採遠距視訊方式進行，以增進效率。 (2)110年1月至12月辦理陳述意見程序者計34件，其中25件依職權通知、9件依當事人申請，並有14件採視訊方式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陳述意見，占陳述意見總件數41.18%。</p>		
	3. 妥速辦理公務人員復審、再申訴及再審議事件。	<p>(1)110年1月至12月受理復審事件計983件，累計109年未辦結計103件，110年待處理者計1,086件，已辦結970件。</p> <p>(2)110年1月至12月受理再申訴事件計90件，累計109年未辦結計17件，110年待處理者計107件，已辦結89件。</p> <p>(3)110年1月至12月受理再審議事件計85件，累計109年未辦結計7件，110年待處理者計92件，已辦結72件。</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4. 追蹤公務人員保障事件審議決定執行成效。	110年決定撤銷及命作為之保障事件計73件，有13件尚未回復，惟未逾越回復期限，將繼續列管追蹤。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5. 積極推動保障業務宣導、輔導及協調聯繫事項。	<p>(1)本會110年度公務人員保障業務宣導暨輔導活動，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辦實體活動。改配合各人事機關（構）人事訓練及業務會報，辦理保障業務宣輔導。</p> <p>(2)彙整「109年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參考資料」供參閱。</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6. 辦理公務人員保障國際交流合作業務。	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停辦。	因疫情影響停辦	
	7. 研析公務人員保障法制相關	110年1月至12月保障事件經行政法院第一審判決撤銷者計13件、上訴審判決撤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司法裁判及實務見解。	銷者計1件，針對判決確定之保障事件，依規定提具檢討意見書，研析法律見解之差異，以作為辦理保障事件之參考。		
	8. 編印公務人員保障業務相關出版品。	彙整「109年審理保障事件常見撤銷原因分析參考資料」供參閱。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9. 結合資訊科技，充實保障事件申辦平臺，提供多元便民服務措施。	(1)110年1月至12月當事人及各機關透過本會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申辦平臺進行保障事件相關作業計1,095件次。其中當事人提起保障事件304件次、線上補充理由548件次，及線上申請243件次；各機關進行線上答辯(復)392件次、線上補充答辯(復)112件次。 (2)為推動本會線上申辦平臺，除持續更新增修功能外，亦加強宣導各機關(構)轉知平臺訊息，增設平臺網址連結，製作懶人包與操作手冊及影片，方便善用平臺各項功能。 (3)為使各界獲得公務人員保障制度之最新資訊，將最新之保障法規函釋及保障事件決定書，即時公布於本會全球資訊網。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0. 專案委託辦理公務人員保障制度相關研究。	110年以「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衛生保障法制走向—以日本公務人員法制比較為中心」為研究主題，委請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徐教授婉寧主持研究計畫，研究期間自110年5月1日至10月31日止，研究已完成，上開研究成果作為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11. 研究(考察)各國公務人員保障制度。</p> <p>12. 研究改進公務人員保障業務。</p> <p>13. 辦理公務人員保障制度研討會及座談會。</p>	<p>本會研議修正法案之參考。</p> <p>因疫情影響停辦。</p> <p>110年8月19日擬具保障事件類型分析—以警察機關、學校所屬警察人員懲處事件為例之研究報告，就107年至109年警察機關、學校所屬警察人員之懲處件數及保障事件審理情形進行分析，俾作為未來審理保障事件之重要參據。</p> <p>為確保公務人員保障法修正草案未來適用時，更符合實務運作需求，本會於110年3月19日及同年月24日召開研商公務人員保障法第23條及第104條條文修正草案會議，邀集業務性質特殊機關，如衛生福利部、財政部、內政部、海洋委員會、交通部、法務部、司法院、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及6個直轄市政府等機關，就公務人員保障法修正草案未來實務運作可行性、人力及財政影響等進行檢視研商。</p>	<p>因疫情影響停辦</p> <p>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p> <p>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p>	
訓練與進修業務	1. 研修(訂)公務人員訓練進修相關法規。	(1)研擬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10條、第11條之1、第12條修正草案，經考試院審議通過，109年7月6日函送立法院審議，並經110年4月29日立法院第10屆第3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15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及5月13日立法院朝野黨團協商討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論。本案仍持續由立法院依修法審議程序進行。</p> <p>(2)研修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要點第 2 點、第 7 點、第 8 點及第 3 點附表一，於 110 年 12 月 9 日修正發布。</p>		
	2. 因應司法改革國是會議之決議，精進規劃法制專業人才培訓。	有關司法改革國是總結會議決議，業經考試院、司法院及法務部分別召開「落實法律專業人員考、訓、用相關決議協調會議」共 9 次會議。案經考選部擬具「法律專業人員資格及任用條例草案(內含培訓相關條文)」，經考試院 110 年 12 月 23 日第 13 屆第 67 次會議審議通過，同年 12 月 24 日會銜行政院、司法院，後續將依立法程序函送立法院審議。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3. 加強訓練內涵層級化，培訓方法多元化，教材內容區隔化及案例化，提升培訓成效。	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及各項晉升官等訓練，按受訓人員簡任、薦任、委任之不同層級，修訂 110 年度課程架構及配當表、層級化訓練課程，並參據受訓人員工作屬性及公務資歷，區隔化及案例化教材內容。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4. 精進高階公務人員中長期發展性訓練內涵，強化目標職務核心職能，及辦理管理人才資料庫。	(1)「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10 年訓練」計畫，經提報 109 年 12 月 24 日高階文官中長期培訓協調會報審議通過，109 年 12 月 31 日核定發布。並於 110 年 3 月間分梯次辦理受訓人員遴選作業。錄取名單於 4 月 22 日公布，計錄取 46 人(含 108 年經核准延後訓練 1 人)、備取 5 人。惟因疫	因防疫將「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 110 年訓練」延後至 111 年辦理，其餘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10 年訓練計畫規劃於 111 年 5 月至 11 月間辦理。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情影響，110 年訓練計畫延至 111 年 5 月至 11 月間辦理。</p> <p>(2) 國外研習課程部分，與英國文化協會、芬蘭公共管理學院及英國文官學院分別於 110 年 3 月 4 日、5 月 14 日及 5 月 27 日完成簽約，惟因疫情影響，相關契約業已暫停執行，並經雙方合議後完成契約變更，並支付已履約完成項目之款項。</p>		
	5. 精進各類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培育優質新進公務人力。	<p>(1) 辦理公務人員高普考及初等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計有 4,221 人完成訓練，並辦理請領考試及格證書。</p> <p>(2) 辦理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計有 5,704 人完成訓練，並辦理請領考試及格證書。</p> <p>(3) 辦理 109 年公務人員高普考集中實務訓練。109 年高普考本會共協調社會行政等 74 個類科之專業主管機關接受本會委託辦理集中實務訓練，計有 2,143 人參訓。</p> <p>(4) 辦理 109 年公務人員地方特考集中實務訓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多數專業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改為線上學習方式或取消辦理，經本會協調 2 個中央專業主管機關接受本會委託辦理環保行政等 4 個類科，另 1 個地方政府接受本會委託辦理 5 個類科之集中實務訓練，計有 114 人參訓。</p> <p>(5) 因應疫情，調整 109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及 110 年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課程</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成績考核事項，包括取消專書閱讀心得寫作，調整專題研討方式、紙筆測驗實施方式及測驗時間，並公告受訓人員周知。</p> <p>(6)辦理 109 年公務人員高普考、特種考試及 110 年初等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成績評量事項，包括命題、選(審)題、入闈製卷、成績公布、複查及閱覽試卷等事宜。高普考訓練(含原住民特考)計 4 梯次、地方特考(含初考)計 2 梯次，身障特考 1 梯次，共辦理 7 梯次紙筆測驗。</p> <p>(7)辦理 110 年公務人員高考(含相當等級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專題研討命題事宜，並完成 52 則新題目之命擬。</p> <p>(8)辦理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務(性質特殊)訓練成績不及格核定事宜。</p>		
	6. 精進各類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資位)訓練，強化目標職務所需核心職能，落實嚴謹評量機制。	<p>(1)辦理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含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計有 1,213 人取得訓練合格證書。</p> <p>(2)辦理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計有 1,487 人取得訓練合格證書。</p> <p>(3)辦理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計有 31 人取得訓練合格證書。</p> <p>(4)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等訓練，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調整至 111 年 1 月 3 日至 28 日辦理。</p> <p>(5)因應疫情，調整 110 年度薦升簡(含正升監)訓練、委升薦(含員升高員)</p>	110 年度佐升正訓練因應疫情調整至 111 年 1 月 3 日開訓，其餘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訓練課程成績評量事項，包括取消專書閱讀心得寫作，調整專題研討方式、紙筆測驗實施方式及測驗時間，並公告受訓人員周知。</p> <p>(6)辦理薦升簡(含正升監)訓練、委升薦(含員升高員)訓練成績評量事項，包括命題、選(審)題、入闈製卷、成績公布、複查及閱覽試卷等事宜。計有薦升簡(含正升監)訓練3梯次、委升薦(含員升高員)訓練2梯次。</p> <p>(7)辦理110年薦升簡(含正升監)訓練、委升薦(含員升高員)訓練及佐升正訓練專題研討命題及審題事宜，並完成81則新題目之命擬及179則原有題目之修潤更新。</p> <p>(8)辦理各項晉升官等(資位)訓練行政救濟案件。</p>		
	7. 積極關懷身心障礙受訓人員，提供友善學習環境，加強訓練輔導措施。	<p>(1)編製「110年身障特考實務訓練輔導員工作指南」，納入不同障礙類別之標竿學習輔導個案，以供實務訓練機關參考。</p> <p>(2)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10年原定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合辦「身障特考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取消辦理；惟本會已另函請110年身心障礙特考實務訓練機關督導輔導員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完成本會錄製之相關線上學習課程(5門)，另有「障別特質介紹與職務再設計課程」及「職場需求與支持課程」2支影片，</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置於本會全球資訊網之「影音專區」，以供參考運用。</p> <p>(3)於 110 年 10 月間，偕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地方政府勞政機關人員，分別赴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桃園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等 5 個機關進行 110 年身心障礙特考實務訓練機關訪視竣事。</p>		
	8. 加強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訓練及公務倫理訓練與宣導，強化數位學習，深化其行政中立觀念及培養機關善治文化。	<p>(1)專班訓練：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10 年辦理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宣導班 1 班，計有 99 人參訓；公務倫理宣導班，暫停辦理。</p> <p>(2)隨班訓練：於辦理各項訓練時（含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列入本訓練課程，110 年計有 54,209 人參訓。</p> <p>(3)專題講演及座談：利用集會等活動，舉辦本訓練相關講演及座談，110 年計有 64,793 人參訓。</p> <p>(4)數位學習：110 年計有 142,541 人次參訓。</p> <p>(5)宣導部分：</p> <p>①運用圖像捲軸實施境教學習：將本會製作之行政中立宣導海報、捲軸及告示說明等圖像於 110 年行政中立專班布置展示，增進教學效果。</p> <p>②製作相關宣導品，以擴大行政中立各項宣導，並函請各主管機關鼓勵所屬公務人員上網學習行政中立數位學習課程，輔以線上抽獎活動，提升學</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習誘因。另並請各機關廣續利用多元宣導管道(如 LED 電視牆、跑馬燈等)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		
	9. 辦理行政院暨所屬機關以外之公務人員(含人事人員)訓練進修。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10年度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暫停辦理。另錄製晉升官等訓練遴選作業講習數位課程,提供人事人員及一般公務人員線上學習晉升官等任用、訓練及遴選作業相關規定。	除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110年度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外,其餘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0. 辦理公務人員培訓成效評估。	完成修訂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基礎訓練、薦升簡(含正升監)訓練、委升薦訓練、員升高員訓練、佐升正訓練5種受訓人員綜合評估意見表,其中基礎訓練、委升薦訓練、員升高員訓練已訓練完畢並完成調查報告。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1. 精進公務人員訓練評鑑方法及技術。	(1)蒐集心理素質測驗之相關資訊,並向學者專家諮詢,俾據以規劃納入薦升簡及正升監訓練之可行性評估。 (2)辦理委升薦訓練專題研討報告調查分析,以精進專題研討命題作業。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2. 研修適切核心職能,以有效連結訓練需求及成效。	為強化法定訓練與職務需求之連結,洽請學者擔任諮詢委員,針對107至109年委升薦受訓人員且已升任目標職務者,以及其直屬主管進行訪談,截至110年12月23日,已完成17場深度訪談,廣續辦理後續問卷調查及分析等事宜。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3. 加強辦理海外研習、培訓夥伴論壇等活動，深化與簽署備忘錄(MOU)國家交流合作，發展區域性培訓網絡組織。	(1)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10 年度文官培訓夥伴論壇等活動，暫停辦理。 (2) 110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1 日(臺灣時間 8 月 29 日至 9 月 2 日)線上方式參加於美國舉行之 2021 年人才發展協會(ATD)國際年會，及 110 年 11 月 16 日至 17 日參加第 10 屆人才發展協會(ATD)亞太年會等國際培訓組織年會，持續汲取培訓新知並增進國際視野。	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改採參與國際培訓組織之實體及線上年會方式。	
	14. 強化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及觀摩學習活動功能。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10 年度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暫停辦理。另強化本會全球資訊網訓練資源整合專區，訓練資源供需查詢平臺功能。	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 110 年度公務人員訓練進修協調會報，其餘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5. 專案委託研究公務人員培訓制度相關研究。	辦理「公務人員數位治理職能培訓之研究—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法定訓練對象為例」研究，由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廖副教授興中擔任研究主持人，已完成研究報告。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16. 研究(考察)各國公務人員培訓制度。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暫停辦理。	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	
	17. 研究改進公務人員培訓業務。	(1) 研修公務人員高、普、初考及相當等級特種考試基礎訓練課程架構及配當表，於 110 年 2 月 9 日函頒訂定，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8. 辦理培訓業務研討會及座談會。	<p>並自 109 年地方特考起實施；又為應疫情需要，於 110 年 6 月 25 日函頒訂定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及相當等級特種考試因應疫情居家線上學習基礎訓練課程配當表。</p> <p>(2) 研修各項公務人員晉升官等訓練課程架構及配當表，於 110 年 2 月 3 日函頒訂定；又為應疫情需要，分別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及 11 月 12 日函頒訂定各項升官等訓練因應疫情居家線上學習課程配當表。</p> <p>(1) 辦理 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暨普通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測驗，計有 1,329 人參加。</p> <p>(2) 辦理 110 年警察特考及 109 年一般警察特考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共辦理 3 場次，計有 472 人參加。</p> <p>(3) 辦理 110 年度晉升官等訓練遴選作業講習，原訂辦理 6 場次，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變化，4 場次取消，實際共辦理 2 場次，計有 247 人參加，取消場次改採研習數位課程方式辦理。</p>	各項工作均依計畫完成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 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 施
一般行政	本會玉衡樓無線 網路建置案。	本案於 110 年 1 月 14 日驗收合格，無待 解決事項後，業依規定核銷撥付相關款 項。	均依計畫完 成	

本 頁 空 白

公務人員保障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58			0406300000-2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0	0	0
		01		0406300300-6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6300301-9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5,000	0	5,000
	55			0506300000-8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5,000	0	5,000
		01		0506300300-1 使用規費收入	5,000	0	5,000
			01	0506300303-0 資料使用費	5,000	0	5,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0	0	0
	64			0706300000-9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0	0	0
		02		0706300100-3 財產孳息	0	0	0
			01	0706300101-6 利息收入	0	0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8,000	0	18,000
	65			1206300000-8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8,000	0	18,000
		01		1206300200-7 雜項收入	18,000	0	18,000
			02	1206300210-0 其他雜項收入	18,000	0	18,000

暨培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9,503	0	0	19,503	19,503	
19,503	0	0	19,503	19,503	
19,503	0	0	19,503	19,503	
19,503	0	0	19,503	19,503	
12,414	0	0	12,414	7,414	248.28
12,414	0	0	12,414	7,414	248.28
12,414	0	0	12,414	7,414	248.28
12,414	0	0	12,414	7,414	248.28
2	0	0	2	2	
2	0	0	2	2	
2	0	0	2	2	
2	0	0	2	2	
18,135	0	0	18,135	135	100.75
18,135	0	0	18,135	135	100.75
18,135	0	0	18,135	135	100.75
18,135	0	0	18,135	135	100.75

公務人員保障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經常門小計	23,000	0	23,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23,000	0	23,000

暨培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50,054	0	0	50,054	27,054	217.63
0	0	0	0	0	
50,054	0	0	50,054	27,054	217.63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5				3500000000-7 考試支出	183,888,000	0	0	0
						0	0	0
		01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162,286,000	0	0	0
						1,000,000	0	1,000,000
		02		3506301100-7 保障暨培訓	20,602,000	0	0	0
						0	0	0
		03		3506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0	0	0
						-1,000,000	0	-1,000,00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2,359,172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359,172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145,395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145,395	0	0	0
						0	0	0
				合計	198,392,567	0	0	0
						0	0	0

暨培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83,888,000	168,619,697	0	-15,268,303	91.70
	0	168,619,697		
163,286,000	157,165,656	0	-6,120,344	96.25
	0	157,165,656		
20,602,000	11,454,041	0	-9,147,959	55.60
	0	11,454,041		
0	0	0	0	
	0	0		
12,359,172	12,359,172	0	0	100.00
	0	12,359,172		
12,359,172	12,359,172	0	0	100.00
	0	12,359,172		
2,145,395	2,145,395	0	0	100.00
	0	2,145,395		
2,145,395	2,145,395	0	0	100.00
	0	2,145,395		
198,392,567	183,124,264	0	-15,268,303	92.30
	0	183,124,264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4			0006300000-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83,888,00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76,376,00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7,512,000	0	0	0	0	0
						-1,000,000	-1,299,356	-2,299,356		
						1,000,000	1,299,356	2,299,356		
		01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154,774,00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140,594,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14,144,00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36,000	0	0	0	0	0
						0	-1,299,356	-1,299,356		
		01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7,512,00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7,512,000	0	0	0	0	0
						1,000,000	1,299,356	2,299,356		
		02		3506301100-7 保障暨培訓	20,602,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1	3506301101-0 保障業務	1,471,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1,471,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2		3506301102-2 訓練與進修業務	19,131,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19,131,000	0	0	0	0	0
						0	0	0	0	0

暨培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83,888,000	168,619,697	0	-15,268,303	91.70
	0	168,619,697		
174,076,644	158,808,341	0	-15,268,303	91.23
	0	158,808,341		
9,811,356	9,811,356	0	0	100.00
	0	9,811,356		
153,474,644	147,354,300	0	-6,120,344	96.01
	0	147,354,300		
140,594,000	134,475,315	0	-6,118,685	95.65
	0	134,475,315		
12,844,644	12,842,985	0	-1,659	99.99
	0	12,842,985		
36,000	36,000	0	0	100.00
	0	36,000		
9,811,356	9,811,356	0	0	100.00
	0	9,811,356		
9,811,356	9,811,356	0	0	100.00
	0	9,811,356		
20,602,000	11,454,041	0	-9,147,959	55.60
	0	11,454,041		
1,471,000	1,427,000	0	-44,000	97.01
	0	1,427,000		
1,471,000	1,427,000	0	-44,000	97.01
	0	1,427,000		
19,131,000	10,027,041	0	-9,103,959	52.41
	0	10,027,041		
19,131,000	10,027,041	0	-9,103,959	52.41
	0	10,027,041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		3506309800-2 第一預備金	1,000,000	0	0	0
				60 預備金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2,145,395	0	0	0
				10 人事費	2,145,395	0	0	0
				經常門小計	2,145,395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359,172	0	0	0
				10 人事費	12,359,172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359,172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4,504,567	0	0	0
						0	0	0
				合計	198,392,567	0	0	0
						0	0	0

暨培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45,395	2,145,395	0	0	100.00
	0	2,145,395		
2,145,395	2,145,395	0	0	100.00
	0	2,145,395		
2,145,395	2,145,395	0	0	100.00
	0	2,145,395		
12,359,172	12,359,172	0	0	100.00
	0	12,359,172		
12,359,172	12,359,172	0	0	100.00
	0	12,359,172		
12,359,172	12,359,172	0	0	100.00
	0	12,359,172		
14,504,567	14,504,567	0	0	100.00
	0	14,504,567		
198,392,567	183,124,264	0	-15,268,303	92.30
	0	183,124,264		

公務人員保障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9	05				3500000000-7	0	0	
					考試支出	865,000	0	
					01	3506300100-1	0	0
					一般行政	865,000	0	
						小 計	0	0
						合 計	865,000	0
							865,000	0

暨培訓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865,000	0	0
0	0	0
865,000	0	0
0	0	0
865,000	0	0
0	0	0
865,000	0	0

公務人員保障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9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4			0006300000-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0	0
			01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865,000	0
					20 業務費	0	0
						400,722	0
			01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0	0
					30 設備及投資	0	0
						464,278	0
					小 計	0	0
						865,000	0
					經常門小計	0	0
						400,722	0
					資本門小計	0	0
						464,278	0
					合 計	0	0
						865,000	0

暨培訓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865,000	0	0
0	0	0
400,722	0	0
0	0	0
400,722	0	0
0	0	0
464,278	0	0
0	0	0
464,278	0	0
0	0	0
865,000	0	0
0	0	0
400,722	0	0
0	0	0
464,278	0	0
0	0	0
865,000	0	0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4			0006300000-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34,475,315	24,297,026	36,000	0	158,808,341
		01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134,475,315	12,842,985	36,000	0	147,354,300
		02		3506301100-7 保障暨培訓	0	11,454,041	0	0	11,454,041
			01	3506301101-0 保障業務	0	1,427,000	0	0	1,427,000
			02	3506301102-2 訓練與進修業務	0	10,027,041	0	0	10,027,041
				小計	134,475,315	24,297,026	36,000	0	158,808,341
				合計	134,475,315	24,297,026	36,000	0	158,808,341

暨培訓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9,811,356	0	9,811,356	168,619,697	
0	9,811,356	0	9,811,356	157,165,656	
0	0	0	0	11,454,041	
0	0	0	0	1,427,000	
0	0	0	0	10,027,041	
0	9,811,356	0	9,811,356	168,619,697	
0	9,811,356	0	9,811,356	168,619,697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保障業務	訓練與進修業務
10人事費	134,475,315	0	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3,512,960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0,718,821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443,633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827,980	0	0
1030 獎金	20,680,989	0	0
1035 其他給與	1,548,157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6,669,150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560,830	0	0
1055 保險	8,512,795	0	0
20業務費	12,842,985	1,427,000	10,027,041
2003 教育訓練費	183,432	0	929,041
2006 水電費	1,740,744	0	0
2009 通訊費	169,824	173,613	842,654
2015 權利使用費	0	0	48,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508,340	505,550	1,009,3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73,339	0	6,200
2024 稅捐及規費	104,320	0	0
2027 保險費	93,589	0	0
2030 兼職費	306,000	0	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37,715	262,000	2,871,38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400	2,200	1,074,660
2039 委辦費	0	370,000	418,0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0	10,000	20,000
2051 物品	807,163	70,967	719,748
2054 一般事務費	3,213,231	18,389	2,031,34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6,927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1,764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56,742	0	0
2072 國內旅費	0	9,786	51,885
2081 運費	8,255	0	0
2084 短程車資	2,800	4,495	4,775
2093 特別費	944,400	0	0
30設備及投資	9,811,356	0	0

暨培訓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34,475,315
				13,512,960
				70,718,821
				2,443,633
				2,827,980
				20,680,989
				1,548,157
				6,669,150
				7,560,830
				8,512,795
				24,297,026
				1,112,473
				1,740,744
				1,186,091
				48,000
				4,023,240
				579,539
				104,320
				93,589
				306,000
				4,271,096
				1,101,260
				788,000
				30,000
				1,597,878
				5,262,967
				186,927
				181,764
				656,742
				61,671
				8,255
				12,070
				944,400
				9,811,356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保障業務	訓練與進修業務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63,029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739,592	0	0
3035 雜項設備費	2,108,735	0	0
40獎補助費	36,000	0	0
4085 獎勵及慰問	36,000	0	0
小 計	157,165,656	1,427,000	10,027,041
合 計	157,165,656	1,427,000	10,027,041

暨培訓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963,029
				6,739,592
				2,108,735
				36,000
				36,000
				168,619,697
				168,619,697

公務人員保障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50,054	0	0
本年度	50,054	0	0
0406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9,503	0	0
0506300303 資料使用費	12,414	0	0
0706300101 利息收入	2	0	0
1206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8,135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公務人員保障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183,989,264	0	0	0
本年度	183,124,264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68,619,697	0	0	0
3506300100 一般行政	157,165,656	0	0	0
3506301101 保障業務	1,427,000	0	0	0
3506301102 訓練與進修業務	10,027,041	0	0	0
二、統籌科目	14,504,567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359,172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145,395	0	0	0
以前年度	865,00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865,000	0	0	0
109年度 3506300100 一般行政	865,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暨培訓委員會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83,989,264	0
0	0	0	183,124,264	0
0	0	0	168,619,697	0
0	0	0	157,165,656	0
0	0	0	1,427,000	0
0	0	0	10,027,041	0
0	0	0	14,504,567	0
0	0	0	12,359,172	0
0	0	0	2,145,395	0
0	0	0	865,000	0
0	0	0	865,000	0
0	0	0	865,000	0
0	0	0	0	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10	0406300301-9 一般賠償收入	19,503		廠商違約罰款繳庫數。
	0506300303-0 資料使用費	7,414	148.28	係受理民眾檔案閱覽、抄錄及複製等收入。
	0706300101-6 利息收入	2		專戶孳生利息。
	1206300210-0 其他雜項收入	135	0.75	
	小計	27,054	117.63	
	本年度合計	27,054	117.63	

本 頁 空 白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0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6,120,344	3.75	2	6,118,685
				1	1,659
	3506301101-0 保障業務	44,000	2.99	13	44,000
	3506301102-2 訓練與進修業務	9,103,959	47.59	13	9,103,959
	小計	15,268,303	8.30		15,268,303
	本年度合計	15,268,303	8.30		15,268,303

暨培訓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0		
		0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辦國外考察。		0		
1.主要賸餘原因：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辦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110年訓練。		0		
2.因應改善措施：因防疫將「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110年訓練」延後至111年辦理。		0		
		0		
		0		

公務人員保障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15,027,000	0	15,027,000	13,512,96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5,624,000	0	75,624,000	70,718,82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82,000	0	982,000	2,443,63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828,000	0	2,828,000	2,827,980
六、獎金	20,962,000	0	20,962,000	20,680,989
七、其他給與	1,605,000	0	1,605,000	1,548,157
八、加班值班費	7,471,000	0	7,471,000	6,669,15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8,039,000	0	8,039,000	7,560,830
十一、保險	8,056,000	0	8,056,000	8,512,795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40,594,000	0	140,594,000	134,475,315

暨培訓委員會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514,040	-10.08	9	8	1位專任委員出缺未補。
-4,905,179	-6.49	81	72	
1,461,633	148.84	2	4	增加職代約聘人員。
-20	0.00	7	7	
-281,011	-1.34	0	0	以人事費列支考績獎金8,860,571元、特殊功勳獎賞66,000元及年終工作獎金11,754,418元。
-56,843	-3.54	0	0	
-801,850	-10.73	0	0	
0		0	0	
-478,170	-5.95	0	0	
456,795	5.67	0	0	
0		0	0	
-6,118,685	-4.35	99	91	1.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決算數2,023,440元，計4人(其中1人係因應大量年金改革復審案件還卷作業)。 2.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10人決算數4,271,096元。

公務人員保障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36,000	36,000	0
6.獎勵及慰問			36,000	36,000	0
退休人員及遺族三節慰問 金	退休人員及遺族三節慰問 金	一般行政	36,000	36,000	0
	小 計		36,000	36,000	0
	合 計		36,000	36,000	0

暨培訓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36,000	0						0		
36,000	0						0		
36,000	0	V			V		0		依據退休人員照護 事項及公務人員遺 族照護辦法辦理。
36,000	0						0		
36,000	0						0		

公務人員保障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10	國立台灣大學	保障處「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衛生保障法制走向—以日本公務人員法制比較為中心」專案委託研究	370,000	1100501	1101031	1101015	保障業務	370,000
			370,000				科目小計	370,000
110	國立政治大學	培訓發展處「公務人員數位治理職能培訓之研究—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法定訓練對象為例」專案委託研究	418,000	1100604	1101203	1101130	訓練與進修業務	418,000
			418,000				科目小計	418,000
	小計		788,000					788,000
	合計		788,000					788,000

暨培訓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畫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0	0	370,000	v		v			v		v			v	
0	0	370,000												
0	0	418,000	v		v			v		v			v	
0	0	418,000												
0	0	788,000												
0	0	788,000												

公務人員保障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10	3506301101-0 保障業務	207800 國外旅費	44,000	0	(1)	考察各國公務人員保障、訓練進修及行政中立訓練相關業務。
	小計		44,000	0		
110	3506301102-2 訓練與進修業務	207800 國外旅費	91,000	0	(4)	參與國際培訓組織活動。
	小計		91,000	0		
	110年度合計		135,000	0		

暨培訓委員會

情形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訖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停辦。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停辦。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154,708	18,569	0	0	0	36
01一般公共事務	140,204	18,569	0	0	0	36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2,145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2,359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暨培訓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173,313	0	0	0	0
0	0	158,80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3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務人員保障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963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963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暨培訓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1,968	6,881	0	9,812	183,125
0	0	1,968	6,881	0	9,812	168,6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3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21,808,779	15,077,138	2 負債	3,437,748	2,851,201
11 流動資產	3,437,748	2,851,201	21 流動負債	77,854	19,448
110103 專戶存款	3,437,748	2,851,201	210302 應付代收款	77,854	19,448
14 固定資產	14,032,876	9,019,480	28 其他負債	3,359,894	2,831,753
140501 機械及設備	23,705,431	19,565,644	280301 存入保證金	1,078,925	802,975
減: 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15,846,046	-15,320,668	280401 應付保管款	2,280,969	2,028,778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906,399	6,122,204	3 淨資產	18,371,031	12,225,937
減: 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4,904,280	-4,743,08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8,371,031	12,225,937
140701 雜項設備	11,002,010	10,671,109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8,371,031	12,225,937
減: 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7,830,638	-7,275,729			
16 無形資產	4,338,155	3,206,457			
160102 電腦軟體	4,338,155	3,206,457			
合 計	21,808,779	15,077,138	合 計	21,808,779	15,077,138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6,300元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84,039,318	177,831,323	6,207,995
公庫撥入數	183,989,264	177,753,213	6,236,05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503	0	19,503
規費收入	12,414	9,913	2,501
財產收益	2	1,014	-1,012
其他收入	18,135	67,183	-49,048
支出	177,894,224	178,425,343	-531,119
繳付公庫數	50,054	79,110	-29,056
人事支出	148,979,882	147,059,997	1,919,885
業務支出	25,660,777	28,048,857	-2,388,080
獎補助支出	36,000	36,000	0
財產損失	10,897	35,542	-24,645
折舊、折耗及攤銷	3,156,614	3,165,837	-9,223
收支餘絀	6,145,094	-594,020	6,739,114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437,748	
			本年度部分		3,437,748	
			04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	1,482,639		
			05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	798,330		
			06 國庫存款(存入保證金)	1,078,925		
			07 國庫存款(代收款)	77,854		
			總計		3,437,748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709,144	
			本年度部分		18,709,144	
			預算性質部分		4,996,287	
			本年度部分		4,532,009	
			110 一百一十年度		4,532,009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4,532,009		
			以前年度部分		464,278	
			109 一百零九年度		464,278	
			3506300100-1* 一般行政	464,278		
			總計		23,705,431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5,846,046	
			本年度部分		15,846,046	
			總計		15,846,046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002,092	
			本年度部分		6,002,092	
			預算性質部分		1,904,307	
			本年度部分		1,904,307	
			110		1,904,307	
			一百一十年度			
			3506300100-1*	1,904,307		
			一般行政			
			總計		7,906,399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904,280	
			本年度部分		4,904,280	
			總計		4,904,28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557,810	
			本年度部分		10,557,810	
			預算性質部分		444,200	
			本年度部分		444,200	
			110		444,200	
			一百一十年度			
			3506300100-1*	444,200		
			一般行政			
			總計		11,002,01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830,638	
			本年度部分		7,830,638	
			總計		7,830,638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電腦軟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70,344	
			本年度部分		2,370,344	
			預算性質部分		1,967,811	
			本年度部分		1,967,811	
			110		1,967,811	
			一百一十年度			
			3506300100-1*	1,967,811		
			一般行政			
			總計		4,338,155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300	
			本年度部分		6,300	
			110		6,300	
			一百一十年度			
			02		6,300	
			保固保證金			
110	07	15	300111 轉帳傳票 代收本會紅外線熱像儀(ITRI體溫快篩系統)採購案保固保證金銀行連帶保證書 0275096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6,300		
			總計		6,300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7,854	
			本年度部分		77,854	
			110 一百一十年度		77,854	
			01 代扣款項	77,854		
			0101 代扣公保費	41,163		
110	04	19	100052 收入傳票 代收洪舜菁侍親留職停薪公保及健保 (公保31152、健保10308, 110年5月1 日至111年4月30日)	10,384		
110	11	24	100148 收入傳票 代收邱郁璇留職停薪公保及健保(110 .12.01至111.11.30)	29,491		
110	12	14	100161 收入傳票 代收林照智110年12月份薪資補發代 扣款(公保1288、健保1570)	1,288		
			0103 代扣職員健保費	36,691		
110	04	19	100052 收入傳票 代收洪舜菁侍親留職停薪公保及健保 (公保31152、健保10308, 110年5月1 日至111年4月30日)	3,436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06	25	100079 收入傳票 代收洪舜菁侍親留職停薪健保眷屬自 付差額(110年4月至111年4月)	132		
110	11	24	100148 收入傳票 代收邱郁璇留職停薪公保及健保(110 .12.01至111.11.30)	27,850		
110	11	26	100151 收入傳票 代收宋欣燕育嬰回職復薪公保、健保 及退撫(110.12.30至110.12.31)	4,332		
110	12	01	100155 收入傳票 代收110年12月份員工薪資代扣款	941		
			總 計		77,854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78,925	
			本年度部分		301,159	
			110 一百一十年度		301,159	
			02 履約保證金	64,800		
110	03	23	100034 收入傳票 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110年訓練「全球移動力人才培養」課程採購案履約保證金 英協文教有限公司	64,800		
			03 保固保證金	236,359		
110	01	11	100004 收入傳票 109年保障事件系統維護暨功能增修服務案功能增修部分保固保證金 16290336 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4,061		
110	01	12	100005 收入傳票 109年培訓管理資訊系統維護暨功能增修服務案功能增修部分保固保證金 16290336 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6,724		
110	01	29	100015 收入傳票 玉衡樓無線網路建置案保固保證金 27367352 博鉅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5,950		
110	12	15	300208 轉帳傳票 加丞室內裝修實業有限公司玉衡樓7樓男女廁所整修工程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加丞室內裝修實業有限公司	26,224		
110	12	15	300210 轉帳傳票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會1樓會議室視訊會議系統建置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00		
110	12	30	300222 轉帳傳票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保障事件審查室視訊會議系統建置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圓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		
			以前年度部分		777,766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33,451	
			03 保固保證金	433,451		
106	12	27	300125 轉帳傳票 代收巨茂營造有限公司「玉衡樓外牆 整修工程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97476425 巨茂營造有限公司	433,451		未屆保固期限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9,110	
			03 保固保證金	19,110		
107	12	21	300140 轉帳傳票 精準國際開發有限公司107年伺服器採 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精準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19,11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82,991	
			03 保固保證金	82,991		
108	12	31	300179 轉帳傳票 雅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玉衡樓屋頂防 水第1期工程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雅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82,991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42,214	
			02 履約保證金	134,600		
109	11	26	100157 收入傳票 110年度環境清潔維護案履約保證金 12662975 保潔管理有限公司	134,600		
			03 保固保證金	107,614		
109	12	09	300189 轉帳傳票 立生營造有限公司玉衡樓屋頂防水第2 期工程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立生營造有限公司	107,614		
			總 計		1,078,925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80,969	
			本年度部分		2,280,969	
			01 公提政務人員離職儲金	1,482,639		
			02 自提政務人員離職儲金	798,330		
			總 計		2,280,969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300	
			本年度部分		6,300	
			110		6,300	
			一百一十年度			
			02		6,300	
			保固保證金			
110	07	15	300111 轉帳傳票 代收本會紅外線熱像儀(ITRI體溫快篩系統)採購案保固保證金銀行連帶保證書 02750963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6,300		
			總計		6,300	

本 頁 空 白

公務人員保障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0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0	0
機械及設備	19,565,644	-15,320,6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6,122,204	-4,743,080
雜項設備	10,671,109	-7,275,729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36,358,957	-27,339,477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3,206,457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3,206,457	0
合 計	39,565,414	-27,339,477

備註：

1.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增加數9,312,605元=屬預算執行增加數9,312,605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0,275,634元=本年度預算執行數9,811,356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數464,278元。
3.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增加數9,312,605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0,275,634元，減少963,029元(本會玉衡樓7樓男女廁所整修工程)，因玉衡樓屬考試院所經管，業另案函請考試院以財產增值方式列帳。

暨培訓委員會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996,287	856,500	-525,378	7,859,385
1,904,307	120,112	-161,200	3,002,119
444,200	113,299	-554,909	3,171,372
0	0	0	0
0	0	0	0
7,344,794	1,089,911	-1,241,487	14,032,8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67,811	836,113	0	4,338,1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67,811	836,113	0	4,338,155
9,312,605	1,926,024	-1,241,487	18,371,031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50,054	183,989,264	184,039,318	收入
	-	183,989,264	183,989,264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503	-	19,5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12,414	-	12,414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2	-	2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18,135	-	18,135	其他收入
歲出	183,124,264	-5,230,040	177,894,224	支出
	-	50,054	50,054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148,979,882	-	148,979,882	人事支出
業務費	24,297,026	1,363,751	25,660,777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36,000	-	36,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9,811,356	-9,811,356	-	
	-	10,897	10,897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3,156,614	3,156,614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183,074,210	189,219,304	6,145,094	收支餘絀

備註:

- 1.折舊、折耗及攤銷3,156,614元=折舊2,320,501元+攤銷836,113元。
- 2.財產交易損失10,897元=報廢資產成本1,089,911元-累計折舊1,079,014元。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2,851,201
(一).專戶存款	2,851,201
二、本期收入	181,458,354
(一).本年度歲入	50,054
1.實現數	50,054
(1).其他	50,054
(二).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58,406
(三).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275,950
(四).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252,191
(五).公庫撥入數	183,989,264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83,124,264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865,000
(六).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3,167,511
1.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3,167,511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10,897
(2).折舊、折耗及攤銷(-)	-3,156,614
收 項 總 計	184,309,555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80,871,807
(一).本年度歲出	183,124,264
1.實現數	183,124,264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8,848,327
(2).其他	174,275,937
(二).歲出保留數	865,0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865,000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464,278
(2).其他	400,722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2,331,398
(四).無形資產淨增(減)數--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836,113
(五).繳付公庫數	50,054
1.本年度歲入繳庫	50,054
二、本期結存	3,437,748
(一).專戶存款	3,437,748
付 項 總 計	184,309,555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251	7,859,3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002,119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		
	其他	件	10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6	3,171,372	
	其他	件	291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14,032,876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壹 (一)	<p>總預算部分</p> <p>一、 通案決議 17 項如下：</p> <p>110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4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政令宣導費 2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5%。 11. 前述 1 至 6 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 9 至 10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前述 1 至 10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55 億元（約 1.18%），另予補足。 <p>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 	遵照辦理。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p> <p>6. 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政令宣導費：統刪 20%。</p> <p>8. 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 111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p>	<p>遵照辦理。</p>
(三)	<p>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p>	<p>遵照辦理。</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辦理情形
	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四)	有關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如經濟部所轄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等 11 家及文化部所轄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等 3 家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作為實驗室、辦公處所、倉庫或職員宿舍等，尚無相關法令許可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得以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卻將自有不動產出租以賺取租金收入，使用期間最長有超過 50 年者，多數亦長達 2、3、40 年之久，其合理性，有待商榷。鑑於國有不動產為國家重要資源，政府機關應善盡管理之責任，並為妥適有效之運用，應請行政院責成各主管機關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全面清查，及妥適處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財團法人無償使用情形，並研議短期保障國有財產權益及長期整體規劃有效運用方案，俾利符合國有財產法令之規範，及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增加財政收入，爰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五)	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69 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案編列 200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104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 256 億元，合共 1,529 億元，較 109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7 億元，增幅 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5 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 105 至 108 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 1,956 件、1,799 件、1,651 件、1,566 件，總計 6,972 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 6 年尚未應用者並逾 7,000 件，近 3 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 3 年整體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六)	110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 5,340 億元，包括公務預算 1,324 億元、特別預算 1,041 億元、營業基金 1,386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1,589 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7 年 1 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同年 10 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辦理情形
	<p>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 108 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 11.54%，且 106 及 107 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p>	
(七)	<p>5G 具有「高頻寬 (eMBB)」、「多連結 (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 (URLLC)」等特點，有別於 4G 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5G 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 5G 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 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 5G 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室，並完成 5G 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 5G 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 5G 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 5G 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 5G 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 5G 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 5G 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p>
(八)	<p>106 至 110 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 5G 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 38 億 4,140 萬 8 千元及 13 億 4,488 萬 3 千元，合計 51 億 8,629 萬 1 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 5G 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 106 至 109 年截至 7 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 193 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 3 億 1,152 萬 7 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 88 億 7,407 萬元，其中衍生價值從 106 年度 20 億 2,292 萬 5 千元增加至 108 年度 34 億 6,600 萬元，增幅逾 71.34%；科技部 107 至 109 年截至 7 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 5 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 1,627 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 23 件及產學合作金額 3,714 萬 4 千元。由此觀之，我國 5G 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 5G 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 5G 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 5G 核心技術，將 5G 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p>	<p>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國 5G 通訊產業競爭力。	
(九)	目前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達近 200 家，尚未包括其再轉投資之眾多子（孫）公司，每年所獲配股息係政府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重要性日增，惟各主管機關對所轄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公開程度未盡一致，於官網所揭露相關資訊，內容差異頗大，有揭露亦僅有第一層投資事業，有關再轉投資至第二層以下子、孫公司等，不少為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者，公股仍具有主導權，對高階經理人等均有決策權，屬於政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範疇，相關資訊外界均無所知悉，易有低估政府投資事業規模現象。鑑於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極多且規模不小，為利社會大眾瞭解政府轉投資事業之全貌，請行政院研擬訂定各主管部會應於官網公開資訊之一致標準，並適用於公股具主導權（董、總由政府指派）之再轉投資公司，衡量建立彙整資料之可行性，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以利各主管機關之管理及國會監督，爰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	依財團法人法第 67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 1 年內補正，但情形特殊未能如期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延長者，不在此限，延長期間以 1 年為限。然該法於 107 年 8 月 1 日公布，並自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迄今近 2 年，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 109 年 4 月底止，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尚未完備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例如訂定內部制度及稽核制度、投資之項目及額度、董事人數超逾 15 人或監察人未達 2 人等相關規範，鑑於財團法人法賦予主管機關對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採高密度監督之權力，爰請法務部加強督促各主管機關於 3 個月內儘速完成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依財團法人法第 56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主動公開之，以利社會大眾及國會監督，並請法務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一)	有鑑於行政院在未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前便推動開放山林政策，導致該政策推動近 1 年來，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橫向聯繫與分工不足，山難數據不斷攀升、部落周邊環境惡化、執行單位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消防救難系統或地方政府等第一線公務單位疲於奔命。對此，行政院在未有效解決現況與分工時，不得再行鬆綁相關山林政策，避免無辜山友遇難死亡。 自開放山林政策推動以來，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109 年截至 12 月 15 日的山難件數，已經創下 18 年以來新高，將近 450 件，同時為 108 年之 2 倍。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林道 81 條，總長 1,646 公里，其中主要林道 15 條、274 公里；次要林道 35 條、932 公里；一般林道 31 條、440 公里。林道皆位於台灣生態敏感地區，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辦理情形
	<p>每年卻僅編列 2 億元維護預算，平均每公里養護經費不到 15 萬元，山區林道之維管根本無法保障遊客安全。又以內政部營建署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轄內之大鹿林道東線為例，位於生態敏感區長達 19 公里之林道，近 5 年每年平均養護預算僅 80 萬元，平均 1 公里養護經費 4 萬元。</p> <p>山難數增加，地方政府消防救災人員與經費未隨之增加，導致經常性動用原住民族部落民力參與救難，然一般民力於山區救援之保險與財產（車輛），政策皆未給予適當保障，造成爭議不斷。因遊客量暴增及山難數的增加，造成通往山林之原住民族部落交通與生活嚴重困擾，山林主管與救難單位疲於奔命，在人力與經費毫無增加之狀況，推動開放山林應待政策完備，爰請行政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內政、經濟、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十二)	<p>有鑑於我國於 103 年度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明定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然依中華民國兒童健康聯盟提供之 2016 年兒童健康幸福指標-臺灣與 OECD 國家比較，我國 0 至 2 歲兒童接受幼托服務之比例、3 至 5 歲兒童就讀於幼兒園之比例仍較大多數 OECD 國家為差；目前我國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能量不足且薪水偏低，而對於各種幼兒園之補助不僅複雜且不公平，爰建請政府應研擬透過更公平的育兒津貼方式，並研議儘早落實行政院宣示「私立幼兒園導師費與教保津貼每月均達 3 千元」，保障幼教人員薪資，以達到家長、教師、業者、幼兒乃致國家之多贏局面。</p>	<p>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p>
(十三)	<p>國際疫情升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加強邊境防疫控管，110 年 1 月 15 日起國人返國，除了原本要檢附的登機前 3 天內檢驗報告，如果不住防疫旅館、選擇居家檢疫的人，必須簽署切結書，確定一人一戶，同行者可同住，但非居家檢疫者不能同住。然而擁有多戶空屋的家庭畢竟少數，有多位家人返台的家庭，就必須求助防疫旅館，卻屢屢發生想替將回台的家人訂房，怎麼找都訂不到；更擔心如果讓家人回家住，自己跟長輩外出居住，會不會反而遭遇更高的風險。年節將至，傳統返鄉團聚的習慣，恐引起急著返台過年的國人，未找到檢疫處所就直接返台，目前出現「直接衝回來」的違規事件，成為不確定因素，對防疫更是一大挑戰，顯見疫情的暴衝、提升防疫等級，讓防疫旅館的需求暴增供不應求。爰請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國防部、內政部營建署等應跨部會整合，持續掌握防疫旅宿及擴充檢疫場所量能，以因應返台檢疫需求。</p>	<p>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p>
(十四)	<p>有鑑於國內年輕教授在高教與技職領域中，竭盡心力投入技術研發、基礎科學與產學研究等領域，然而在現今科技部與教育部審查教授研究計畫提供補助經費評選時，未能妥適合</p>	<p>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次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理分配。爰要求教育部對於高教與技職體系中，助理教授所提出之申請計畫與經費，應占整體受獎補助預算中至少達 30% 比率，以鼓勵年輕與傑出之助理教授人才能有公平之競爭機會。另科技部補助計畫應至少提升 10%，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十五)	<p>依據文化基本法第 26 條，文化部於 108 年 11 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p>	遵照辦理。
(十六)	<p>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通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 9 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 5G 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 110 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會採購各項資訊產品，均排除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設備。
(十七)	<p>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 6 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立法院審議。</p>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項 次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p>二、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歲出部分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p> <p>110 年度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保障暨培訓」編列 2,131 萬 1 千元，凍結 3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本會業於 110 年 2 月 17 日以公秘字第 1103060051 號函，將相關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於 110 年 4 月 22 日會議審查，准予備查，並經立法院於 110 年 5 月 1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00701860 號函復在案。</p>
(二)	<p>依勞動部 103 年 9 月 26 日勞職授字第 1030201348 號公告，其附表 A 類備註第 1 款範圍外之政府機關及民意機關事業或工作場所之人員，如為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3 條、第 102 條所定人員，目前仍不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下稱職安法），造成上 2 範圍事業或工作場所中，分別有適用職安法（如工友及臨時人員）與不適用職安法之差別待遇，尚非合理。</p> <p>惟依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 7 條規定，確保人人有享受公平及安全衛生工作環境之權利，不因身分別而有不同，且職安法對各業工作者之安全衛生防護規範較完整、周密，除警察、消防、海巡、調查、關務或其他涉及國家社會安全職務之公職人員，抽象規範上可能需為部分差異規定外，其他職類之公務人員即不應因身分別而對健康檢查、職安衛專責人員、退避權、職安法第 5 條及第 6 條防護義務、受勞動檢查監督等而有異。</p> <p>爰要求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同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及勞動部應針對公務人員回歸適用職安法之法規調適，包含何種人員有僅適用部分條文或另為規範之需要？應排除何條文或如何另外規範？因應適用職安法需設置若干人員？儘速詳為研議，並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案本會業於 110 年 6 月 10 日以公秘字第 1103060225 號函，將相關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p>
(三)	<p>110 年度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保障暨培訓」第 1 節「保障業務」編列 152 萬 7 千元，凍結 1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本會業於 110 年 2 月 17 日以公秘字第 11030600511 號函，將相關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經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於 110 年 4 月 22 日</p>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辦理情形
		會議審查，准予備查，並經立法院於 110 年 5 月 1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00701860 號函復在案。
(四)	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宣告，建構 24 小時執勤機關（例如警察、消防、海巡、空勤、移民、矯正）公務人員健康權之概念，要求相關機關針對勤休制度及超勤補償應修法方能合憲。經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曾於 109 年 10 月公告，因應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修正之救濟形式。然而，針對實質議題的健康權部分，僅表示與相關機關研商中。綜上所述，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因應 24 小時執勤機關健康權之修法作業，幾乎沒有進度，徒然虛耗 1 年，應加緊檢討。	為應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本會研擬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23 條及第 104 條修正草案，與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進行多次協商，於 110 年 3 月分別邀集各主管機關，及本會專任委員、保障單位主管以上人員研議，蒐集各方意見後再修正草案條文，提報本會 110 年 5 月 18 日 110 年第 6 次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同年 5 月 25 日陳報考試院審議，並經考試院於同年 10 月 1 日將修正草案函報立法院審議。
(五)	查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旨在增加公務人員之基礎學養，增進公務處理之能力，保障人民權利，進而使機關運作順遂。另依中華民國憲法第 86 條，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執業資格，由考試院依法考選銓定。復依考試院組織法第 6 條規定，考試院設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惟考試機關對於兼具公務人員與專門執業及技術之優秀同仁，如何保障其訓練權益，有待改進。 又查目前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相關函釋，未能顧及兼具公務人員與專門執業及技術之優秀同仁受職業訓練之機會，更罔顧受訓後回任服務機關貢獻所學。有鑑於此，爰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針對公務人員參加與現職職務能力精進之相關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職業訓練，因涉及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及公務人員請假規則，配合銓敘部等機關，研議交由各用人機關自行裁量是否開放其受職業訓練機會之可行性，儘速草擬相關配套方案，俾維護有心增進業務能力之優秀公務員同仁應有之權益。	本會業協同銓敘部擬議相關配套方案，嗣經考試院、行政院 110 年 6 月 29 日考臺組 貳 一 字第 11000043021 號、院授人培字第 11000015392 號令會銜發布，「公務人員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錄取或及格，參加取得執業資格之相關訓練，認定為得申請留職停薪之情事。」
貳	108 年度總決算部分：無	